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一、 增加经营场所情况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公司拟增加以下经营场所，具体地址为：沈丘县沙北产业集聚区。

二、 《公司章程》本次修订内容具体如下

鉴于公司拟增加经营场所的相关情况，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沈丘县沙南产业集聚区，邮政编码：466300	第五条 公司住所：沈丘县沙南产业集聚区， 经营场所：沈丘县沙北产业集聚区 邮政编码：466300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工商部门备案为准。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生效实施。同时，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办理《公司章程》修订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上。

特此公告。

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